

定 稿

離島區議會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會議紀錄

日期：2025 年 2 月 12 日(星期三)

時間：上午 10 時正

地點：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 38 號海港政府大樓 14 字樓
離島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何紹基先生

副主席

劉展鵬先生

議員

余漢坤先生, MH, JP

吳文傑先生

周玉堂先生, SBS, MH

許振隆先生, MH

郭慧文女士

溫揚堅先生

黃文漢先生, MH

黃秋萍女士, MH

黃漢權先生

葉培基先生

羅成煥先生

增選委員

祝慶台先生, MH

應邀出席者

何理業先生 新大嶼山巴士(1973)有限公司 營運支援及地區關係經理

列席者

莫望塵先生 離島民政事務處 離島民政事務助理專員(1)
馮偉諾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 離島區環境衛生總監
甄嘉傑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 離島區衛生總督察 1
張淑雯女士 食物環境衛生署 離島區衛生總督察 2
游栢璘先生 環境保護署 高級環境保護主任(區域南)5

秘書

林朗澄女士 離島民政事務處 行政主任(區議會)2

因事缺席者

劉舜婷女士

歡迎辭

主席歡迎各政府部門代表及委員出席會議。

2. 委員會根據《離島區議會常規》，同意劉舜婷女士提交的缺席會議申請。

I. 通過 2024 年 12 月 3 日的會議紀錄

3. 主席表示，上述會議紀錄已收錄各政府部門的修改建議，並於會前送交各委員審閱。

4. 委員沒有提出其他修訂建議，並一致通過上述會議紀錄。

II. 有關東涌巴士總站和新大嶼山巴士(1973)有限公司旗下巴士車廂的衛生問題的提問

(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1／2025 號)

5. 主席請委員參閱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1／2025 號，並歡迎出席回應提問的嘉賓：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離島區環境衛生總監馮偉諾先生、離島區衛生總督察 1 甄嘉傑先生及離島區衛生總督察 2 張淑雯女士；以及新大嶼山巴士(1973)有限公司(嶼巴)營運支援及地區關係經理何理業先生。食環署、運輸署、香港警務處及嶼巴的書面回覆已於會前送交各委員參閱。

6. 葉培基議員簡介提問內容。

7. 馮偉諾先生闡述食環署的書面回覆內容。

8. 何理業先生闡述嶼巴的書面回覆內容。

9. 委員提出意見如下：

(a) 不少市民曾就嶼巴(尤其是 39M 號線)的車廂衛生問題反映意見，就此委員建議嶼巴加強車廂衛生的宣傳工作以及車廂內的清潔服務，並就車廂內亂棄垃圾的行為加強執法。

(b) 對於有乘客在車廂內飲食並亂棄食物包裝，委員希望相關部門及嶼巴在加強宣傳工作之餘，亦研究有效措施改善車廂衛生。另外，委員詢問嶼巴對違規乘客採取執法行動時有何困難，並希望警方聯同相關單位宣傳及／或執法，以加強阻嚇力和打擊違法行為。

(c) 就東涌巴士總站附近的亂拋煙蒂問題，委員希望相關部門加強上述地點的清潔工作。此外，委員詢問該巴士總站的日常清潔服務及定期深層清潔服務是否分別由食環署及運輸署提供，以及相關部門如何清理巴士總站內的牆身污漬及掛牆風扇的塵埃。

- (d) 鑒於嶼巴的《乘客須知》列明乘客不准在車廂內飲食，委員認為車長應密切留意乘客有否攜帶食物或飲料上車，並按需要作出勸諭。另外，委員詢問嶼巴過去曾否根據《道路交通(公共服務車輛)規例》第 58 條所賦予的權力，扣留、逮捕或將涉嫌違例者交予警方。
- (e) 委員詢問嶼巴在加強宣傳方面的具體工作。
- (f) 巴士車長或獲授權人雖然在相關規例下有權逮捕和扣留涉嫌違例的乘客並交予警方，但如遇到不合作的乘客，他們的人身安全可能會受到威脅。因此，委員理解車長或獲授權人在實際情況中會直接報警求助。

10. 何理業先生綜合回應如下：

- (a) 嶼巴已要求清潔承辦商加強清潔車廂，並會在車廂內張貼更多有關保持車廂清潔及禁止在車廂內飲食的告示。
- (b) 嶼巴會積極與相關部門(包括警方和食環署)進行聯合宣傳，例如於東涌巴士總站派發宣傳單張。
- (c) 雖然車長會勸諭攜帶食物或飲料上車的乘客切勿在車上飲食，惟部分乘客於上車時將食物或飲料放在袋內，待開車後才在座位上取出食用或飲用。儘管如此，一旦車長發現乘客在車廂內飲食，會即時作出勸諭，如乘客不合作，車長會報警處理。

11. 委員提出意見如下：

- (a) 委員建議嶼巴利用巴士上的電視屏幕提醒乘客保持車廂衛生，並在車廂內的當眼位置張貼有關告示。另外，食環署早前於鄉村的垃圾站附近採取執法行動後，有關地點的衛生情況有所改善，因此委員認同加強執法可提高阻嚇性。
- (b) 委員表示理解車長難以及在行車途中時刻留意乘客的行為和進行執法，因此認為相關部門應提供協助。委員建議食

環署、警方、運輸署及嶼巴於衛生情況較惡劣的巴士路線(例如嶼巴 37M 號線及 39M 號線)進行聯合宣傳，而相關部門亦應定期進行宣傳。

- (c) 由於車長難以在行車時執法，因此委員建議警方安排便衣警員在衛生情況較惡劣的巴士路線進行突擊檢查及檢控，並向違規乘客處以定額罰款，以及透過媒體報道有關的執法個案，以加強阻嚇力。委員表示部分違規乘客是年輕人，因此建議應同時加強教育和執法工作。

12. 主席表示理解車長難以在行車時對違例乘客執法。他詢問嶼巴過去根據《道路交通(公共服務車輛)規例》第 58 條所賦予的執法權，扣留、逮捕或將涉嫌違例者交予警方的個案數量，以及相關檢控程序是由警方還是嶼巴負責。委員亦詢問嶼巴車長過往曾否與不合作的違規乘客或其他受影響的乘客發生衝突。

13. 何理業先生綜合回應表示，當車長留意到乘客攜帶飲品或食物上車，會即時作出勸諭。如遇有乘客不合作，車長會停車並報警處理。他表示過往有十多宗因應乘客的違規行為而報警處理的個案(例如沒有繳付足夠車資)，惟據他了解，嶼巴暫時未有規例列明可以對違規乘客處以罰款。

14. 委員提出意見如下：

- (a) 委員希望聯同嶼巴及相關部門於東涌巴士總站派發有關保持車廂衛生的宣傳單張，並透過社交平台進行宣傳。

(會後註：嶼巴表示已就聯合宣傳的事宜聯絡有關委員及部門跟進，並會適時通知委員有關宣傳行動的詳情。)

- (b) 如警方接獲報案後只向違規乘客進行勸諭，成效並不顯著。就此，委員請運輸署及／或警方釐清與巴士相關的規例的執法細節和罰則，並建議警方檢控在巴士車廂內亂棄垃圾的違法人士。

- (c) 委員建議於巴士上進行廣播，提醒乘客保持車廂衛生，以及在巴士上設置垃圾桶。

15. 主席表示由於運輸署及警方未有派代表出席會議，而相關部門可能需要更多時間研究委員就改善執法程序方面所提出的建議，因此他建議先進行宣傳工作。此外，他詢問亂棄垃圾的乘客主要是什麼人士以及有關情況通常在什麼時段出現；清潔承辦商會否為每輛返抵總站的巴士進行清潔；嶼巴有否在巴士車廂內安裝閉路電視以收集證據；以及警方和食環署可否就乘客在巴士車廂內亂棄垃圾的行為執法。

16. 何理業先生綜合回應表示，過往在巴士車廂內亂棄垃圾的乘客主要是地盤工人。另外，如車長發現乘客攜帶香煙上車，會提醒他們不准在車廂內吸煙，惟部分乘客仍會在上車後吸煙。至於車廂清潔方面，清潔人員會為返抵總站的巴士清潔車廂，一般需時約 5 分鐘，並會利用空檔時間清洗地板。他亦表示嶼巴的巴士車廂內設有閉路電視，如有需要可向警方提供相關錄像，以協助調查。

17. 馮偉諾先生綜合回應表示，雖然巴士車廂不屬於公眾地方，但食環署會加強東涌巴士總站內的日常清潔工作，亦會配合相關部門和嶼巴在上述巴士站或附近公眾範圍進行聯合宣傳。他強調在巴士車廂和巴士站內亂棄垃圾涉及不同的法例，而食環署就乘客在巴士車廂內亂棄垃圾的行為並沒有執法權，建議加強宣傳教育方面的工作。

18. 主席表示嶼巴及相關部門應就題述衛生問題加強宣傳、教育及執法。他請秘書處於會後邀請運輸署和警方向委員匯報與巴士相關的規例的執法詳情，並與相關部門跟進在東涌巴士總站進行聯合宣傳的事宜。

(會後註：有關巴士相關規例的執法詳情，運輸署和警方的書面回覆已於本年 3 月 25 日轉交各委員參閱。)

III. 食物環境衛生署二零二五年離島區第一期滅鼠運動 (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2／2025 號)

19. 主席請委員參閱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2／2025 號，並請食環署代表介紹文件內容。

20. 馮偉諾先生簡介文件內容。

21. 委員提出意見如下：

- (a) 委員認為食環署在 2024 年進行的滅鼠工作有效改善長洲的鼠患問題。此外，委員感謝署方在農曆新年前加強食肆後巷的清潔工作，並希望署方繼續跟進食肆後巷的衛生問題。委員表示曾向食環署反映長洲的街道和溝渠的垃圾問題，並感謝署方迅速跟進。然而，長洲仍有部分沿海食肆在後巷清洗碗碟及處理食物，導致大量食物殘渣遺留在後巷溝渠內，引致鼠患。就此，委員建議署方可在放置鼠餌的同時，重點清理垃圾黑點(尤其是溝渠)，並勸諭有關食肆切勿在後巷清洗碗碟及處理食物，以免引來老鼠。若食肆經勸諭後仍沒有作出改善，署方便應予以票控。
- (b) 委員表示已通知食環署近來東涌道一帶的垃圾站的鼠患問題漸趨惡化，並感謝署方迅速跟進，但希望署方加緊處理有關問題。
- (c) 委員認為食環署在 2024 年進行的滅鼠運動成效顯著，有助改善區內的環境衛生。委員亦認同署方從消除老鼠「食」、「住」、「行」三方面的基本生存條件着手進行滅鼠工作，以加強滅鼠運動的成效。
- (d) 委員肯定食環署過往在滅鼠和環境管治方面的工作。然而，由於題述滅鼠運動主要針對公眾地方，委員希望署方加強關注屋邨(尤其是東涌逸東邨)的衛生情況。委員表示由於逸東邨附近有很多食肆和地盤，導致鼠患問題嚴重。就此，委員建議食環署為房屋署提供技術支援以改善屋邨的鼠患問題，並與房屋署進行聯合滅鼠行動。

22. 馮偉諾先生綜合回應如下：

- (a) 食環署會就長洲沿海食肆的衛生問題加強執管工作，並會舉辦相關宣傳活動，以改善鼠患問題。
- (b) 食環署已於本年 1 月前往東涌富東邨、逸東邨及滿東邨

進行滅鼠工作。署方會繼續在鼠患黑點加強滅鼠工作，並會聯同房屋署舉辦有關防治鼠患的展覽，以及為房屋署的滅鼠工作提供技術支援。

IV. 食物環境衛生署二零二五年離島區滅蚊運動(第一期)
(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3／2025 號)

23. 主席請委員參閱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3／2025 號，並請食環署代表介紹文件內容。

24. 馮偉諾先生簡介文件內容。

25. 委員備悉文件內容。

V. 其他事項

26. 委員提出意見如下：

(a) 早前東涌裕東路近消防局的路段因路面有碎石而引致交通意外，不少駕駛者對此表示擔憂。就此，委員請食環署加強巡查及清理東涌西一帶的路面碎石。

(b) 早前東涌順東路近消防局的路段發生交通意外，有車輛的保險槓遺留在路面。就此，委員請食環署將有關事宜轉介路政署跟進。

(c) 委員所提及有關路段的路面碎石可能是附近工程遺留的垃圾。早前委員已於交通運輸委員會上提及有關事宜，其後秘書處已去信提醒在有關路段進行工程的單位，相關單位亦已作出回覆及跟進。

27. 馮偉諾先生回應表示，食環署會在公共道路進行恆常清潔工作，並會視乎情況轉介相關部門清理較大型的路面障礙物。他表示會於會後與委員跟進有關保險槓遺留在路面的事宜。

28. 主席請食環署與相關部門協作，加強有關道路的清理工作。

(會後註：經食環署轉介後，相關部門已於 3 月上旬移走事涉的保險槓。)

VI. 下次會議日期

29. 議事完畢，會議於上午 11 時 32 分結束。下次會議定於 2025 年 4 月 1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

-完-